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4号）核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股份”或“公司”）于2017年11月完成了2017年度可转债的发行工作，共向社会公开发行2,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8亿元，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761,2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国信证券”、“保荐人”或“保荐机构”）担任隆基股份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指定王延翔、姜志刚担任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间为2017年11月20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及有关要求，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及督导项目组人员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出具现场检查报告。

本报告所依据的文件、资料、笔录、口头证言、事实均由公司提供。公司已向本保荐人保证：其所提供的为出具本核查报告所涉及的所有文件、资料、笔录、口头证言、事实均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2018年8月31日-9月4日期间，我公司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姜志刚及督导项目组人员通过考察经营场所、高管访谈、调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公司自2017年11月20日至本现场检查日（以下简称“检查期”）的有关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内容包括：

-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
- （二）信息披露情况；

- (三) 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 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 (六) 经营状况；
- (七) 保荐人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

1、公司治理体系的建设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成的治理机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公司的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

2、内部控制的完善和执行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完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制度名称	履行程序	公告时间	备注
1	《公司章程》（修订）	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2-6	修订
2	《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	2018-8-31	新增

鉴于公司对部分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了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除上述制度完善和建设外,公司在财务会计、募集资金、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方面均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在检查期内,公司能够遵守既定制度,日常运作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3、三会运作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20次、监事会9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审议、表决等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职责。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发挥作用。

(二) 信息披露情况

检查期内(2017年11月20日至今),公司根据现行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共披露信息198份,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7/11/25
2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2017/11/25
3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1/25
4	隆基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11/25
5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1/25
6	隆基股份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2017/11/25
7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7/11/25
8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11/25
9	隆基股份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	2017/11/25

1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7/12/5
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2017/12/5
12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5
13	隆基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5
14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2/5
15	隆基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7/12/5
16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2017/12/5
1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修订后）	2017/12/6
18	隆基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的更正公告	2017/12/6
19	隆基股份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7/12/7
20	隆基股份关于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	2017/12/7
21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7/12/8
22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22
23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12/22
24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2017/12/23
25	隆基股份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7/12/23
26	隆基股份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更正公告	2017/12/26
27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及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2018/1/3
28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18/1/3
29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1/3
30	隆基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8/1/3
31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1/3
32	隆基股份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2018/1/3
33	隆基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7 年解锁事项的核查意见	2018/1/3
34	隆基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滁州经开区管委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18/1/5
35	隆基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光伏发电项目获得备案的公告	2018/1/10
36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018/1/18
37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18/1/18
38	隆基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8/1/18
39	隆基股份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2018/1/19

40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1/20
41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1/20
42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8/1/20
43	隆基股份公司章程（2018 年 1 月）	2018/1/20
44	隆基股份关于 2018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2018/1/20
45	隆基股份关于 2018 年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公告	2018/1/20
46	隆基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2018/1/20
47	隆基股份关于单晶硅片业务三年（2018-2020）战略规划	2018/1/20
48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1/20
49	隆基股份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1/20
50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1/20
51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1/24
52	隆基股份 2017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2018/1/26
53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1/27
54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2018/1/31
55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18/2/6
56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2/6
57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2/6
58	隆基股份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进展的公告	2018/2/6
59	隆基股份关于扩大印度投资项目建设规模的公告	2018/2/6
60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8/2/6
61	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滁州年产 5GW 单晶组件项目的公告	2018/2/6
62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2/9
63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2018/2/10
64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2/28
65	隆基股份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付息公告	2018/3/1
6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18/3/7
67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3/10
68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3/10
69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3/24
70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3/24
71	隆基股份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灵武马家滩 228MW 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2018/3/24
72	隆基股份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8/3/29
73	隆基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8/3/29
74	隆基股份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8/3/29
75	隆基股份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8/3/29
76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3/29
77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3/29
78	隆基股份 2017 年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18/3/29
79	隆基股份：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018/3/29

80	隆基股份：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8/3/29
8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2018/3/29
82	隆基股份：募集资金审核报告	2018/3/29
83	隆基股份：内控审计报告	2018/3/29
84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2018/3/29
85	隆基股份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2018/3/29
86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3/29
87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签订保山年产 6G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18/3/29
88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3/29
89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3/29
90	隆基股份关于 2017 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预告的公告	2018/3/31
91	隆基股份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还款的公告	2018/3/31
9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2018/4/3
93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8/4/3
94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签订丽江年产 6G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18/4/5
95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4/12
96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签订楚雄年产 10GW 单晶硅片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18/4/16
97	隆基股份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2018/4/18
98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8/4/20
99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4/20
100	隆基股份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8/4/25
101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4/26
102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4/26
103	隆基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8/4/26
104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4/26
105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修订版）	2018/4/27
106	隆基股份更正公告	2018/4/27
107	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2018/4/28
108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5/9
109	隆基股份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5/9
110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5/15
111	隆基股份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时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2018/5/16
112	隆基股份关于参加 2018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18/5/19
113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2018/5/19
114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8/5/22
115	隆基股份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018/5/22
116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5/23

117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8/5/23
118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18/5/29
119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债券“16 隆基 01”和可转换公司债券“隆基转债”2018 年跟踪评级结果公告	2018/5/29
120	隆基股份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8/5/29
121	隆基股份：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	2018/6/1
122	隆基股份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18/6/6
123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2018/6/7
124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补充公告	2018/6/8
125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6/9
12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018/6/9
127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6/9
128	隆基股份关于中标光伏技术领跑者项目的公告	2018/6/12
129	隆基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修订版）	2018/6/16
130	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6/16
131	隆基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8/6/16
132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6/16
133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郭菊娥）	2018/6/16
134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李寿双）	2018/6/16
135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田高良）	2018/6/16
136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郭菊娥）	2018/6/16
137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李寿双）	2018/6/16
138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田高良）	2018/6/16
139	隆基股份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环境信息的补充公告	2018/6/16
140	隆基股份关于调整 2018 年度新增担保预计额度和范围的公告	2018/6/16
141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6/16
142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6/16
143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与投资基金合作的进展公告	2018/6/23
144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6/23
145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延期质押的公告	2018/6/23
146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6/26
147	隆基股份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2018/6/30
148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8/7/3
149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7/3
150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7/3
151	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7/3
152	隆基股份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永续债）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2018/7/3
153	隆基股份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018/7/4
154	隆基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 228MW 光伏发电项目并网的公告	2018/7/11

155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与投资基金合作的进展公告	2018/7/12
156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7/14
157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7/14
158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2018/7/19
159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延期质押的公告	2018/7/21
160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7/28
161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8/7/28
162	隆基股份 2018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2018/8/4
163	隆基股份 2018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	2018/8/4
164	隆基股份：回购第二期股权激励法律意见书	2018/8/4
165	隆基股份：回购第一期股权激励法律意见书	2018/8/4
166	隆基股份：前次募集资金鉴证报告	2018/8/4
167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8/4
168	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8/4
169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8/4
170	隆基股份关于 2018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公告	2018/8/4
171	隆基股份关于保障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公告	2018/8/4
172	隆基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18/8/4
173	隆基股份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2018/8/4
174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2018/8/4
175	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8/8/4
17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认购配股股票的公告	2018/8/4
177	隆基股份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2018/8/4
178	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银川年产 5G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的公告	2018/8/4
179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8/4
180	隆基股份章程	2018/8/4
181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8/14
182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8/8/21
183	隆基股份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8/21
184	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18/8/21
185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18/8/22
18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8/24
187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18/8/30
188	隆基股份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8/31
189	隆基股份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8/31
190	隆基股份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8/8/31
19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8/8/31
192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8/31

193	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8/31
194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8/31
195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8/8/31
196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8/8/31
197	隆基股份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8/8/31
198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9/4

经检查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内部申报、审批等流程以及相关文件记录，保荐人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符合制度规定，有关记录文件保存完整；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相符，披露内容完整，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的独立性

经检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了较好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完全独立的生产和能力。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

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执行机构，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或合署办公的情形。

(5)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代垫费用等事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往来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代垫费用等事项。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 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15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发行128,104,57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15.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959,999,997.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0,028,104.5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19,971,892.97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6月15日就募集资金到位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01730008号《验资报告》。

②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账号为 695582188 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账号为 695580545 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账号为 694504615 专项账户、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营业部账号为 29362001040008756 专项账户之中。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和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具体实施。2015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7 月 7 日、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及其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全资子公司先后与协议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国信证券作为隆基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期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检查期内，鉴于隆基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我公司对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仍持续进行监管，并继续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该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74,029,742.04 元，各专户明细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695580545	4,781,591.93
2	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营业部	29362001040008765	69,248,150.11
合计		/	74,029,742.04

（2）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①2017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全部按期收回。

②宁夏隆基年产 1GW 单晶硅棒项目于 2018 年 2 月建设完毕后，募集资金账户形成项目结余资金 6,832.71 万元及结余累计利息净收入 947.50 万元，鉴于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并结项，上述结余资金低于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将上述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5 号）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发行 209,859,15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 14.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79,999,986.8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7,759,859.0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42,240,127.78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就募集资金到位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730019 号《验资报告》。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西安分行账号为 698161878 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账号为 698162362、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61050192090000000647 之中。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泰州乐叶”）具体实施，募集资金将由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泰州乐叶增资的方式注入。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泰州乐叶、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4,751,824.27 元，各专户明细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98161878	78,532.68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98162362	34,673,286.90
3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0647	4.69
合计		/	34,751,824.27

（2）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①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实际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3 亿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②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九个月内有效，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全部按期收回。

③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6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定将泰州乐叶年产 2GW 高效单晶光伏组件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累计利息净收入 563.8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④泰州乐叶年产 2GW 高效单晶 PERC 电池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建设完毕后，募集资金账户结余累计利息净收入 2,012.41 万元，鉴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并结项，上述结余资金低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将上述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94 号文核准，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2,8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8 亿元，期限 6 年，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2,761,26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01290004 号验证报告验证。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账号为 605029559 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账号为 605021380、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账号为 604980105 之中。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银川隆基”）和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保山隆基”）具体实施，募集资金将由公司通过向银川隆基和保山隆基增资的方式注入。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保山隆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985,613,206.05 元，各专户明细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05029559	2,347,315.15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05021380	899,063,165.22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04980105	84,202,725.68
合计			985,613,206.05

(2) 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在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已使用自筹资金 175,791,495.99 元和 938,284,458.86 元分别投入保山隆基年产 5GW 单晶硅棒项目、银川隆基年产 5GW 单晶硅棒和 5GW 单晶硅片项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出具了瑞华核字 [2017]01290002 号《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2017 年 11 月 24 日，隆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4,075,954.85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保荐人将持续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对隆基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的规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监管部门汇报。

(五) 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1、关联交易

检查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数控股份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35.18	0.17%	84.51	0.22%
数控股份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26,138.80	14.29%	77,679.10	28.86%
美国连城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	-	13.96	0.01%
沈阳隆基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338.38	0.18%	378.30	0.14%
沈阳隆基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15.74	0.08%	6.20	0.02%

上海釜川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3,213.68	1.76%	2,394.70	0.89%
上海釜川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49.80	0.24%	37.27	0.10%
宁夏中晶	母合金	市场定价	83.75	0.28%	295.51	0.24%
宁夏中晶	辅料	市场定价	46.60	0.16%	173.02	0.14%
宁夏中晶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	-	4.24	0.01%
平煤隆基	电池片委托加工	市场定价	40,764.41	31.17%	23,240.63	22.98%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数控股份	硅棒	市场定价	1.37	0.01%	1.47	0.01%
数控股份	废料(废硅棒)	市场定价	1.68	0.04%	-	-
宁光仪表	光伏发电系统	市场定价	29.64	3.40%	-	-
宁夏中晶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	-	14.97	0.11%
宁夏中晶	木托	市场定价	-	-	0.12	0.00%
宁夏中晶	硅片(辅材)	市场定价	4.14	0.00%	-	-
平煤隆基	硅片	市场定价	7,279.63	2.43%	9,512.39	1.65%

③关联租赁及相关的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夏中晶	租赁房屋	市场定价	89.92	1.87%	157.76	1.13%
宁夏中晶	租赁设备	市场定价	2.85	0.06%	6.98	0.05%
宁夏中晶	电	市场定价	601.64	12.54%	939.90	6.70%
宁夏中晶	水	市场定价	5.45	0.11%	0.72	0.01%
宁夏中晶	餐费	市场定价	19.54	0.41%	23.97	0.17%
西安中晶	电	市场定价	78.88	1.64%	107.75	0.77%
西安中晶	水	市场定价	8.59	0.18%	13.64	0.10%

经检查，上述关联交易均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股东均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产能扩大的客观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关联交易为市场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2、对外担保

检查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保证类型	保证金额（万元）	担保内容
同心隆基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2,201.00	为同心隆基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同心隆基（一期）30MW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同心隆基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221.00	为同心隆基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同心隆基（二期）30MW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同心隆基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724.00	为同心隆基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同心隆基 10MW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隆基天华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448.00	为隆基天华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隆基天华 20MW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合计		34,594.00	/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会议和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除此之外，本检查期内，公司未发生新的对外担保事项。

（六）经营状况

2018 年 1-6 月，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1,000,197.29	627,620.99
营业利润	145,654.62	152,346.69
利润总额	145,645.84	152,826.43
净利润	130,347.83	122,872.17

注：2018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18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02 亿元，同比增长 59.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07 亿元，同比增长 5.73%，实现综合毛利率 22.62%。

1、2018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59.36% 的原因

(1) 市场装机保持平稳、单晶产品市场份额快速提升，是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外部原因

2015 年以来，随着单晶生产大量新技术的应用，单晶产品性价比显著提升，市场份额开始快速增长，而在以公司为代表的单晶龙头企业自 2017 年底连续主动实施降价的推动下，2018 年上半年这一趋势进一步加快，全球单晶市场份额由 2017 年的 27% 大幅提升至 2018 年上半年的 45%，而同期国内市场规模虽然受“531 新政”影响，增速明显放缓，但 2018 年上半年仍达到 24.31GW，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海外市场则受益于产品降价带来的投资成本下降，而呈现增长趋势，因此，全球光伏市场装机规模保持平稳，而单晶产品市场份额显著提升，是公司 2018 年上半年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外部原因。

(2) 公司产能规模扩大，市场供给能力大幅提升，是收入增长的主要内在原因

2018 年上半年，随着公司“宁夏隆基年产 1GW 单晶硅棒”、“泰州乐叶年产 2GW 高效单晶电池/组件”、“古晋隆基单晶硅棒/硅片、电池/组件”等项目的全面达产，以及丽江、保山、楚雄、银川等在建项目的部分投产，公司产能规模增加显著，从而为公司收入的增长提供了有效支撑和保障。

(3) 组件业务海外销售大幅增长，也是 2018 年上半年收入增长的重要原因

公司通过加强海外市场业务布局和销售渠道建设，积极推进国际化战略的实施，带动了单晶组件海外销量快速增长，2018 年上半年公司海外单晶组件销量达到 687MW，为上年同期的 18 倍，因此，组件业务海外销售的大幅增长，也是 2018 年上半年收入增长的重要原因。

综上，下游市场平稳增长以及单晶份额快速，提升了市场对公司单晶产品的需求，而公司通过前瞻性的产能布局，大幅提升了市场供给能力，充分受益于行业向单晶高效产品快速转换的重要发展机遇期，通过以量补价的方式，保障了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

2、2018 年 1-6 月净利润增幅小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原因

2018 年 1-6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07 亿元，同比增长 5.73%，

增幅小于同期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受公司自 2017 年以来实施的主动降价措施以及“531 新政”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累计降幅较大，虽然上游主要原材料多晶硅料以及其他辅材的价格也相应下调，发行人非硅成本也持续下降，一定程度弥补了价格下跌的影响，但由于上游原材料价格的调整滞后效应以及需要消化部分前期库存，导致公司 2018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 12.49 个百分点所致。

（七）保荐人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事项及建议

无。

四、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交易所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检查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中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能够按照保荐人的要求提供相应备查资料，能够如实回答保荐人的提问并积极配合现场工作的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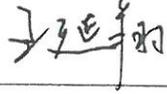
六、现场检查的结论

综上所述，保荐人认为：检查期内公司表现出良好的独立性，内部治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合规，经营稳健，在上述各方面均不构成重大风险，同时，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中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延翔



姜志刚

